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王家慶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3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19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373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教育部於教師e學院開辦「眼見不為憑？認識Deepfake技術」數位課程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專任運動教練踴躍選課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3月16日臺教體署學(一)字第11100099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係依據110年5月10日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組第9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三、為協助教師及專任運動教練瞭解什麼是Deepfake技術、Deepfake原理、如何破解Deepfake方式、利用Deepfake技術的犯罪類型、如何避免自己成為Deepfake的主角及如果變成Deepfake的主角該怎麼辦，教育部特製作「眼見不為憑？認識Deepfake技術」數位課程。
- 四、「眼見不為憑？認識Deepfake技術」數位課程自111年4月起於教育部教師e學院 (<https://ups.moe.edu.tw/>) 開

濱江實中 11103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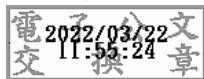


QKAA1116001774

課，請轉知所屬專任運動教練可至平臺申請教育雲端帳號密碼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需完成總測驗且及格者核予該門課研習時數，其研習時數將定期介接對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38